# 2025年XX县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方案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梦回江南 更新时间：2025-06-17

*2024年XX县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方案为扎实推进2024年全县美丽乡村建设工作，根据县委、县政府的部署，特制定本方案。一、目标任务全面完成2024年度XX个省级中心村、XX个市级中心村、XX个县级中心村建设。加快推进2024年度拟建XX个省级...*

2025年XX县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方案

为扎实推进2025年全县美丽乡村建设工作，根据县委、县政府的部署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目标任务

全面完成2025年度XX个省级中心村、XX个市级中心村、XX个县级中心村建设。加快推进2025年度拟建XX个省级中心村、X个市级中心村建设。启动并完成2025年度XX个左右自然村环境整治。开展XX-XX-XX连片村庄环境整治工作。完成XX乡XX村整村推进提升工作。进一步加强美丽乡村建设长效管护机制。

1.全面完成2025年度21个省级中心村和5个市级中心村建设。3月15日前，全面完成污水处理、卫生改厕,进一步加强清拆、前期环境整治，完成基础设施建设。届时将进行核查，并督促各中心村将改厕排污工作落实到位。新建型的5个市级中心村于4月底前完成提升方案设计。4月份开始，将根据方案加强绿化、文化、洁化，打造村庄特色。7月底，所有中心村全面完成建设，同步完成软件资料的收集、整理工作。8月底，接受县级预验收，9月份做好迎接省、市验收准备，确保顺利通过各级验收。

2.全面完成2025年度未提升的11个县级中心村建设。3月底，完成第一期方案建设，完成卫生改厕、污水处理工作，届时将进行核查，并督促各中心村将改厕排污工作落实到位。同时，由乡镇对照省市验收标准和村情实际，审批中心村第二期方案并报县农村人居环境事务中心备案。7月底，各中心村全面完成建设任务。8月份，所在乡镇进行预验收，并做好迎接验收准备，确保顺利通过各级验收。

3.启动并推进2025年度拟建13个省级中心村、4个市级中心村。拟建的XX乡XX行政村XX中心村等13个省级中心村、4个市级中心村均属于提升型中心村，5月20日前，进一步完成中心村改厕、清拆及前期环境整治任务，并接受县级验收，同步制定提升建设方案，包括污水集中处理方案。12月底，基本完成污水处理、卫生改厕及其他基础设施建设任务。

4.启动并完成60个左右自然村建设。3月底前，根据自然村改厕和前期环境整治验收结果确定名单，同时，各乡镇制定自然村初步建设方案，并于4月底前报送县农村人居环境事务中心备案。移民资金安排的自然村方案同时报送县移民开发安置中心，县移民开发安置中心根据报送方案，兼顾美丽乡村建设和移民资金项目建设要求，制定详细建设方案，并分送一份给县农村人居环境事务中心备案。10月底前，县美丽乡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将组织对自然村考核验收。

5.开展XX-XX-XX连片村庄环境整治工作。开展105国道XX-XX-XX沿线村庄整治工作及XX湖湖外湖周边村庄整治工作。1月启动清拆、前期环境整治，同步开展规划设计；2月6日前完成清拆、前期环境整治；3月31日前完成规划设计招投标工作；5月31日前完成连片环境整治的规划设计、建设方案制定工作；7月开始实施建设。XX湖湖外湖周边村庄整治工作年底前基本完成。105国道XX-XX-XX沿线村庄整治年内完成大部分建设任务，2025年底全面完成。

6.完成XX乡XX村整村推进提升工作。全面完成XX乡XX村整村推进提升工作，同时做好中心村、自然村各建设点的连接。

7.进一步加强长效管护机制。进一步完善《XX县美丽乡村建设长效管护机制考核办法》，并按照新的考核办法强力推进全县美丽乡村长效管护工作。开展已建成美丽乡村“回头看”工作，对管护不合格的，责令限期整改。

二、保障建设资金

1.整合建设资金。县农村人居环境事务中心按2025年美丽乡村建设任务进行资金测算，与财政局核定全年美丽乡村建设资金规模，2025年4月底前，落实整合资金任务；各乡镇在安排项目和资金时要重点支持中心村建设；鼓励村民自筹资金用于美丽乡村建设；倡导金融机构积极为美丽乡村建设提供服务；严禁各行政村在美丽乡村建设中超资建设，增加新的债务。由县美丽乡村建设资金整合小组制定资金整合方案。

2.继续奖优罚劣。按照《XX县美丽乡村建设奖补办法》进行奖补；对验收不合格的通报批评，限期整改。

3.加强资金监管。省市县财政专项资金和整合资金全县统筹使用。进一步加强资金调度、管理，严格执行《XX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》（X农工发〔2025〕X号），充分发挥利用资金手段推动美丽乡村建设的作用，加强资金审计，防止挤占、挪用、截留等情况出现。

三、组织保障

美丽乡村建设属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一部分，隶属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领导。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把美丽乡村建设作为农村工作的重点。乡镇作为美丽乡村建设实施主体，乡镇主要领导负总责，亲自抓，实行分工包点责任制；并明确农村人居环境事务分管负责人和业务人员。县直相关部门要围绕年度目标任务，明确分管负责人和联系人，认真履职尽责，加强业务指导，强化协作配合，形成工作合力。资金整合单位要严格落实整合任务，并密切配合乡镇、村开展工作。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加强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督查调度，对工作滞后、进展缓慢的，及时通报，限期整改。继续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纳入乡镇绩效考核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